

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司公告书(摘要)

重要声明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暨上市公司公告书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简要情况。投资者如欲了解更多信息,应仔细阅读发行情况暨上市公司公告书全文。发行情况暨上市公司公告书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公司书摘要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相关备查文件。

特别提示

-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 (一) 发行数量:35,571,895股
 - (二) 发行价格:6.12元/股
 - (三) 募集资金总额:217,699,997.40元
 - (四) 募集资金净额:210,133,597.10元

二、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35,571,895股,将于2015年7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增股份上市首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日为2015年7月6日,本次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36个月,即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三、资产过户及债务转移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全额以现金认购,不涉及资产过户及债务转移情况。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	公司、福星六	指	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	指	根据发行人与公司2014年10月10日签订的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关联交易协议,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行为	
股东大	大会	指	发行人股东大会
董事、监事、会	员	指	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
中国证监	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商务部	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公司法》	指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指	《公司章程》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	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深天明	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广南天明律师事务所
申报会计师、天健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人民币、万元人民币	指	人民币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佛山市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FOSHAN SATURDAY SHOES CO., LTD.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及代码	星期六(002291)
法定代表人	张华峰
成立时间	2002年7月25日,于2007年7月31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本次发行前363,360,000万元,本次发行后390,021,895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科技园(简平路)B-3号
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科技园(简平路)B-3号
邮政编码	526200
电话	0757-82626361
传真	0757-82621217
互联网网址	www.fst-n.com

第二节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 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4年9月19日召开的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人申请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发行人董事会认为发行人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并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发行数量、限售安排、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公司净资产未分配利润的安排、上市地点、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作出决议并提请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发行人上述董事会决议于2014年9月22日公告。

2014年9月22日,发行人公告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4年10月10日,发行人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2014年10月13日,发行人公告了关于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二) 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核准程序

2015年6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

2015年6月21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文》(证监许可[2015]1075号)核准了本次发行。

(三) 募集资金及验资情况

2015年6月17日,招银证券、发行人向本次发行对象发出了缴款通知书。

2015年6月18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15]-79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6月18日17时止,招银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已收到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款项认购缴款共计人民币217,699,997.40元。

2015年6月21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15]-90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6月19日,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571,89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7,699,997.40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保荐费、承销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登记费等)合计人民币7,566,400.30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0,133,597.10元,其中:计人实收资本人民币35,571,895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74,561,702.10元。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的注册资本从人民币363,360,000元增至人民币398,921,895元,股份总数亦相应变更为398,921,895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壹元)。

本次发行无涉水购买资产或者以资产支付,认股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四) 股权登记情况

2015年6月26日,本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手续。

(五)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并将严格遵循《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资金到位后及时存入专用账户,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保荐机构、开户银行及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6个月内向特定对象发行。

(二)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中国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三) 发行数量

发行人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拟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6.22元/股,发行数量为3,500万股。方案规定,若公司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之间发生派息、送股、分红、激励期权或进行任何分配、配股,或将公积金转增为注册资本,则每股市价将根据交易所交易规则中所规定的计算公式确定的“除权(息)参考价格”作相应调整,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将根据交易所交易规则中所规定的计算公式确定的“除权(息)参考价格”,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6.22元/股-股利总额)/[(1+总股本变动比例)-(1+总股本变动比例)]=6.22元/股-0.10元/股=6.12元/股。根据调整后的发行价格,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调整为35,571,895股。

2015年6月26日,发行人于《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披露了以上事项,并向证监会报告了相关会后事项,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6.12元/股,发行股数调整为35,571,895股。

(四) 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定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90%,即人民币6.22元/股。

2015年6月6日,公司召开了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363,36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现金1.00元(含税)。2015年6月13日,公司披露了《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登记日为2015年6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6月20日。发行人2014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中所规定的计算公式确定的“除权(息)参考价格”,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6.12元/股。具体计算如下: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的发行价格-每股现金红利)+(1+总股本变动比例)=6.22元/股-0.10元/股=6.12元/股。

2015年6月26日,发行人于《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披露了以上事项,并向证监会报告了相关会后事项,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6.12元/股,发行股数调整为35,571,895股。

(五) 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5,571,89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7,699,997.40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保荐费、承销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费、登记费等)合计人民币7,566,400.30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0,133,597.10元。

三、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 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洪涛、李刚、李礼、李景相、刘海金、赵洪武、何建锋等七人,新余创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金鹰筠石资产管理计划。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发行对象数量(股)

1 洪涛

2 李刚

3 李礼

4 李景相

5 刘海金

6 赵洪武

7 何建锋

8 新余创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 金鹰筠石资产管理计划

合计

569,170

457,353

203,268

304,902

203,268

182,941

4,034,969

29,473,956

35,571,895

保荐人(主承销商)

二〇一五年七月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251,169.94	238,161.01	241,624.46	221,326.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666.68	44,196.12	44,910.67	43,038.27
资产总计	294,824.62	282,347.13	289,536.23	265,366.42
流动负债合计	115,763.61	104,614.28	105,521.31	94,633.07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60.00	9,999.00	9,340.00	9,340.00
负债合计	126,616.31	114,374.28	121,521.31	103,973.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9,208.32	167,972.84	166,004.02	161,393.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69,676.63	165,462.63	162,023.20	158,621.05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tbl_r cells="5"